

# 前沿

## 司法创新

# 法律有依据 操作需良才”

## 鄞州法官和学者探讨行政和民事争议交叉案件

■本报记者 余春红 通讯员 余宁

本报讯 行政與民事爭議交叉在一起的糾紛能不能有更加簡便的審理,方便當事人訴訟?日前,寧波市鄞州區法院聯合中國人民大學法學院和北京航空航天大學憲政與行政法研究中心共同舉辦了第三屆“法官與學者對話論壇”,法官和學者共同探討行政與民事爭議交叉案件處理問題。如果理論問題解決了,以後打這類官司有望更方便。

今年9月,鄞州區法院審理了一起房屋產權爭議糾紛,其中涉及到產權登記的行政爭議和房屋所有權的民事爭議,兩者交叉在一起。鄞州區法院嘗試採用行政附帶民事的模式進行了審理,進行了一次開創性的有益探索(本報曾報道)。

但是這樣的嘗試在理論上尚有許多要解決的問題。本次論壇為此進行了探討與研究。

行政法學專家、浙江大學光華法學院教授章劍生在論壇上說,通過行政附帶民事訴訟解決兩種不同性質的法律爭議,在當下法律架構內已經有了明確的依據,儘管它也受到了來自學界的批評。在實務中,已有的實踐也表明這種“行政附帶(合并)”的程序,是可行的。

鄞州區法院行政庭庭長曹明艷介紹說,近年來,民事爭議與行政爭議交叉在一起的糾紛呈上升之勢。同時,在司法實踐中,民事爭議和行政爭議作為兩類不同性質的爭議,分別由民事審判庭和行政審判庭按照民事訴訟程序和行政訴訟程序予以審理,對於民事與行政交叉的糾紛如何處理,立法沒有明確規定,審判實踐中的做法也不一。

對於行政附帶民事的訴訟模式,曹明艷說,他們在嘗試中發現,部分案件採用行政附帶民事的審理模式節約了訴訟資源,方便了當事人,避免了法官之間的相互推諉或爭相判決;但是這個模式也存在着缺陷,如這樣的審理模式要求法官既要精通行政法又要精通民法,而現實中這樣的法官很少。

中國人民大學法學院副院長胡錦光教授在論壇上說,本屆論壇在選題上立足司法實踐前沿,由法官和學者共同探討行政與民事爭議交叉案件的處理方法,該理論研究成果可以充分反饋到司法實踐之中,實現簡化訴訟程序、減少當事人訴累、節約司法資源的最終目的。

參加本次論壇的除了來自知名高校的17位專家學者,還有澳門特別行政區檢察院檢察官米萬英以及省高院、寧波市中院和鄞州法院的法官。

## 热点关注

# 我國法院民事案件調解率: 66%以上

■新华社 崔清新

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長張軍11日在第四期中國法學青年論壇上介紹說,我國法院民事案件的調解率已達到66%以上,在行政訴訟中,人民法院依法促進各方實現和解,以得到社會和公眾的廣泛認可,做到了法律效果和社會效果的高度統一。

張軍在講話中就人民法院如何落實“社會矛盾化解,社會管理創新、公正廉潔執法”三項重點工作進行了闡述。他指出,人民法院審理好每一起案件都是在化解社會矛盾。犯罪是和諧時期人民內部矛盾最激烈的表現形式,人民法院審判的刑事案件一半以上是民間矛盾激化引發或者屬於輕微刑事案件,當事人或自行和解或審判中促進和解,是化解矛盾中有效途徑和方法。

張軍說,黨中央提出的社會治安綜合治理方針,反映在人民法院的審判工作中,實質就是在案件審理本身。促進社會管理之外更強調圍繞案件的發生,處理完善強化做好案件事發的預防工作,促進依靠社會力量自身化解糾紛,這是深層次、高效率、追求效益最大化的社會管理創新。人民法院圍繞案件參與強化社會管理創新司法實踐的過程中,不僅有創新中急需指導的理論需求,更有實踐中永無止境的廣泛空間。

他強調,人民法院建設司法公信和司法權威離不開公正廉潔執法。公正廉潔執法既是推進三項重點工作的重要內容,又是落實三項重點工作的根本保證,人民法院的審判工作無論是化解社會矛盾,還是加強社會管理,如果缺乏公信,沒有權威,即使是依法公正高效的裁判,也很難收到良好的社會效果,審判職能作用會被大大削弱。

## 执法动态

# 公安部

# 娱乐场所暗访将“常态化” 不得示众曝光“失足妇女”

■《新京报》陈宁一

12月11日,公安部治安管理局局長劉紹武在公安部工作會議上稱,公安部將對娛樂場所實行常態化暗訪偵查,做到每周不少于一次的檢查。據介紹,在公安部對30個大中城市651家娛樂服務場所的暗訪中發現,其中381家存在涉黃違法犯罪問題。

公安部要求各地強化對娛樂服務場所的日常治安管,嚴格娛樂服務場所備案,強化保安員配備,強化治安、安全方面的軟硬件設施和技防建設。目前,各地公安均進行了一些嘗試,娛樂場所數字信息化管理趨勢逐漸清晰。

劉紹武介紹,公安部將繼續組織嚴格日常管理,輔之以常態化的暗訪。對娛樂場所做到每周不少于一次的檢查,明察加暗訪。

他表示,嚴厲打擊之後,對於娛樂行業,不是關得越多越好,而是合法經營的越多越好。

劉紹武在這次會議上稱,“以前叫賣淫女,現在可以叫失足婦女。特殊人群也需要尊重”。

據悉,早在11月28日,公安部會同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衛生部、全國婦聯下發通知,要求各地做好教育、挽救失足婦女工作。要求保護賣淫婦女人身權和健康權、名譽權、隱私權,不得歧視、辱罵、毆打,不得採取游街示眾、公開曝光等侮辱人格尊嚴方式羞辱婦女,要嚴格做好信息保密工作。

對賣淫婦女視違法程度,區別情形予以處罰,對被迫賣淫的受害婦女,迅速解救,一律不得進行處罰,並啓動對受害人刑事救助機制。公安部治安管理局副局長徐滬介紹,公安聯合婦聯、衛生、人力資源、民政等部門一起幫助失足婦女,使她們能正常回歸社會。

## 社会镜像



# 借钱生蛋

■王华斌 画

重庆云阳县交通局原局长陈明勇为投资煤矿,向建筑老板“借钱”50万元,之后退还20万元,对方表示不用偿还余款,陈明勇被还20万元。近日,陈明勇因受贿137万元,被法院一审以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9年半,并处没收个人财产30万元。

# 法院公告

2010年12月13日

(2010)甬海商初字第1687号  
王爱华: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0)甬海商初字第168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2010)甬海商初字第2085号  
周国珍:本院受理原告张晋霖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转换程序通知书、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于2011年3月16日下午14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西郊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2010)甬镇商初字第375号  
宁波市江北羽田服饰有限公司:本院对原告宁波市镇海东升针织有限公司诉你公司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10)甬镇商初字第37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法院

(2010)甬镇商初字第540号  
宁波佳安电器有限公司:本院对原告刘金根诉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10)甬镇商初字第54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法院

(2010)甬甯高民初字第93号  
黄夏峰:本院受理原告俞黄磊与被告黄华美及你抚养费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0)甬甯高民初字第93号民事判决书。本院判决被告黄华美在本判决生效后10天内支付原告俞黄磊抚养费7600元,你承担连带责任。案件受理费50元,公告费650元,合计诉讼费700元,由被告黄华美负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0)甬鄞商初字第173号  
王宏良:原告何勇诉被告王宏良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0)甬鄞商初字第17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你在本判决生效后10天内向原告何勇返还借款本金9万元并赔偿逾期利息损失(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从2010年3月31日计算至实际履行日止,计算至2010年5月30日暂为796元)。本案案件受理费2070元,公告费650元,均由你负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0)甬鄞商初字第171号  
忻乔松:原告钱娜诉被告忻乔松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0)甬鄞商初字第17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你在本判决生效后10天内向原告钱娜返还借款本金10万元并赔偿逾期利息损失(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从2010年5月16日计算至实际履行日止,计算至2010年5月31日暂为221元)。本案案件受理费2304元,公告费650元,均由你负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0)湖吴民初字第514号  
潘国锋:本院受理原告陆琴芬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10)湖吴民初字第51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

(2010)嘉平商初字第973号  
范迪宏、冯丽梅:本院受理原告嘉兴市诚信担保有限公司诉你担保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0)嘉平商初字第973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平湖市人民法院

(2010)金义经催字第62号  
申请人潘祝东遗失银行本票一份,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195条之规定,现予以公告。该票票号:CH/0301411983,出票日期为2010年12月6日,出票金额为10万元,申请人为潘祝东,收款人为义乌市永海进出口有限公司(义乌市永海进出口有限公司)。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银行本票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权利的行为无效。  
义乌市人民法院

300元,由被告诸暨市大元园艺有限公司、斯多少共同负担。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义乌市人民法院

(2010)金浦商初字第2562号  
张小辉:本院受理原告张玉山诉被告张必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0)金浦商初字第2562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简案庭408办公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0)金浦商初字第3588号  
项殿斌、张月仙:本院受理原告虞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0)金浦商初字第358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简案庭408办公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0)金浦商初字第2791号  
楼小虎:本院受理原告楼小虎诉被告楼小虎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0)金浦商初字第2791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简案庭408办公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0)金浦商初字第3410号  
吴朝炎、吴赛君、杨雄刚:本院受理原告石先诉被告吴朝炎、吴赛君、杨雄刚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成人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11年3月16日下午1时40分在本院第十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0)金浦商初字第2508号  
本院受理的原告郑荣杰诉你之间的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0)金浦商初字第250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0)金浦商初字第2368号  
高联生:本院受理的原告王子洁诉你之间的承揽合

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0)金浦商初字第236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0)金浦商初字第3588号  
项殿斌、张月仙:本院受理原告虞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0)金浦商初字第358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简案庭408办公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衢州市衢城区人民法院

(2010)衢龙商初字第674号  
张长富:本院受理原告李娅琴与你及陈惠明、黄根荣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在审理过程中原告向本院申请撤回了对陈惠明、黄根荣的起诉,本院依法予以了准许。现本案已审理终结,本院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0)衢龙商初字第67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衢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龙游县人民法院

(2010)衢江商初字第990号  
梅建:本院受理原告刘水平诉被告余波、梅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0)衢江商初字第99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衢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山市人民法院

(2010)衢江民初字第1436号  
毛冬青:本院受理原告董金上诉被告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0)衢江民初字第143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衢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山市人民法院